

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文件 山东省财政厅

鲁发改成本〔2019〕933号

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山东省财政厅 关于优化完善山东理工大学 学分制收费政策的通知

省教育厅：

你厅《关于商请完善山东理工大学学分制收费政策的函》（鲁教财函〔2019〕27号）收悉。为规范高等学校学分制收费管理，促进学分制教学改革，决定对山东理工大学学分制收费政策进行优化完善。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优化完善后的山东理工大学学分制收费标准及学分设置见附件。

二、学校应严格执行优化后的学分制收费政策规定，不得增

加学生学费负担；要及时修订完善学分制收费管理办法，加强协调配合，优化管理流程，明确退费规定，更好地服务教学改革和学生学习需要。

三、上述收费按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使用省财政厅统一监制的山东省财政票据，收费收入通过“山东省非税收入征收和财政票据管理系统”全额缴入财政，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学校应按规定做好收费公示工作，自觉接受发展改革、财政等部门和社会的监督。

四、本通知自发文之日起施行，适用于2019年至2021年招收的本科学生。

附件：山东理工大学学分制收费标准及学分设置表



附件

山东理工大学学分制收费标准及学分设置表

专业分类		学科门类	具体专业	基本修业年限	基本学分	学分学费标准(元/学分)	专业注册学 费标准(元/ 生·学年)
文史类	文学类	中国语言文学类、 新闻传播学类	汉语言文学	4	155	100	430
			广告学	4	155	100	530
		外国语言文学类	英语	4	155	100	430
			日语、朝鲜语	4	155	100	530
	法学类	法学类	法学、社会工作	4	155	100	530
理工农 类	理学类	数学类、物理学 类、化学类、天 文学类、地理科 学类、大气科学 类、海洋科学类、 地球物理学类、 生物科学类、统 计学类	地理信息科学、 生物科学、信息 与计算科学、统 计学、光电信息 科学与工程	4	165	100	880
			化学	4	163.5	100	910
			数学与应用数学	4	165	100	680
			物理学	4	165	100	680
	工学类	力学类、机械类、 仪器类、材料类、 能源动力类、电 气类、电子信息 类、自动化、计 算机类、土木类、 水利类、化工与 制药类、交通运 输类、海洋工程 类、环境科学与 工程类、生物医 学工程类、建筑 类、生物工程类	机械设计制造及 其自动化	4	172	100	900
			车辆工程	4	177	100	780
			土木工程	4	175	100	830
			能源与动力工程	4	175	100	830
			电气工程及其自 动化	4	173	100	880
			自动化	4	173	100	880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4	174.5	100	840
			化学工程与工 艺、农业机械化 及其自动化、电 子信息工程、勘 查技术与工程	4	173	100	680
			材料成型机控制 工程、交通运输	4	172	100	700
			应用化学	4	163.5	100	910
			数字媒体技术	4	165	100	880
			测绘工程	4	178	100	550
			采矿工程	4	172.5	100	690

专业分类	学科门类	具体专业	基本修业年限	基本学分	学分学费标准(元/学分)	专业注册学 费标准(元/ 生·学年)	
		工业设计、工程管理	4	174.5	100	640	
		通信工程、软件工程、材料化学、高分子材料与工程、纺织工程、制药工程	4	165	100	880	
		测控技术与仪器、交通工程、矿物加工工程	4	172.5	100	690	
		机械电子工程	4	171	100	730	
		食品科学与工程、环境工程	4	173.5	100	660	
		智能电网信息工程	4	164	100	900	
		材料科学与工程	4	169	100	780	
		生物工程	4	174	100	650	
		城乡规划	5	210.5	100	790	
	经济学类	经济学类、财政学类、金融学类、经济与贸易类	金融学	4	155	100	1330
			国际经济与贸易	4	155	100	1330
			经济学	4	155	100	1130
	管理学类	管理科学与工程类、工商管理类、物流管理与工程类、工业工程类、电子商务类、旅游管理类	会计学	4	155	100	1330
			工业工程	4	163	100	930
			工商管理	4	155.5	100	1110
			财务管理	4	155	100	1130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4	161.5	100	960
			市场营销	4	155	100	1130
	教育学中的体育学类	教育学	体育教育	4	154.5	100	1140
		体育学类	运动训练	4	152	100	3200
艺术类	艺术类	美术学、视觉传达设计、环境设计、服装设计与工程	4	155	100	4930	
		音乐学	4	153	100	4980	
		舞蹈表演	4	154.5	100	4940	

注：1.上述收费标准为最高标准。

2.学校在收费标准适用期限内新增专业参照本校同类非特色专业学费标准执行。

政府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山东理工大学，淄博市发展改革委、财政局。

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19年10月9日印发
